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邯郸仲裁委员会公告

辛鹏：本会受理的申请人李果与你之间的（2024）邯仲案字第0508号民间借贷纠纷仲裁一案，仲裁庭已作出决定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4）邯仲决字第0508号决定书，请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决定书，逾期视为送达。（地址：邯郸市丛台区和平路261号城投大厦604室，电话0310-3113610）

邯郸仲裁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09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